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并经公司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原因

经综合考虑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公司在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三、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根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在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作出的决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四、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在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作出的决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综合基地项目一期工程之原料药车间及配套设施”将由公司通过前次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投入实施，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 （一）《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

会议决议》。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9日